



海上婵娟

——似曾邂逅张爱玲

待伊人

流珠 著

山東文藝出版社



海上婵娟

—— 似曾邂逅张爱玲

待伊人

流珠 著

山東文藝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上婵娟待伊人: 似曾邂逅张爱玲/流珠著. — 济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5.11
ISBN 7-5329-2503-X

I. 海… II. 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5) 第119887号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集团
集团网址 www.sdpress.com.cn
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
电子邮箱 sdwy@sdpress.com.cn
地 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印 刷 山东人民印刷厂
版 次 2005年11月第1版
2005年11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4.125 插页/2 千字/334
印 数 1-5000
定 价 25.00元

目 录

序曲 /1

第一部 青琐童心/3

- 第一章 月夜降芳辰/3
- 第二章 秋千闻绮歌/10
- 第三章 旧照说家世/18
- 第四章 清商诉衷情/24
- 第五章 佳节稚子泣/31
- 第六章 春闺红妆啼/40
- 第七章 水晶不了情/46
- 第八章 纸鸢待飞心/55
- 第九章 名门非我愿/60
- 第十章 小友自乡音/69

第二部 学习时代/80

- 第一章 海客归故土/80
- 第二章 书虫赏新文/87
- 第三章 迁莺来嘉气/91
- 第四章 窥舞生烦愁/96
- 第五章 妙手惹奇遇/104
- 第六章 破镜成定局/110
- 第七章 老宅迎新妇/119
- 第八章 铁腕镇家人/128
- 第九章 彩笔名师喜/135



- 第十章 横祸闪电惊 / 141
第十一章 新月照逃离 / 147
第十二章 凡尘识艰辛 / 154

第三部 苍凉天才 / 160

- 第一章 乱世多喜乐 / 160
第二章 西湖语依稀 / 171
第三章 舞场逢娇娃 / 175
第四章 梦昙荐珠玑 / 185
第五章 湘妃怜高才 / 195
第六章 四海重斯文 / 199
第七章 霓裳倾城看 / 207
第八章 心曲临窗听 / 214

第四部 咫尺银汉 / 225

- 第一章 春风动往事 / 225
第二章 沪城会文君 / 232
第三章 兰园惊鸿至 / 238
第四章 七夕异客来 / 248
第五章 情深了无益 / 258
第六章 意乱良有因 / 267
第七章 人海觅一帆 / 276
第八章 红尘留三笑 / 286
第九章 姻缘水难覆 / 298

- 第十章 友朋语未休 / 306
第十一章 渔郎娶莫愁 / 319

第五部 高楼风雨 / 330

- 第一章 恰似凤求凰 / 330
第二章 好比蝶恋花 / 340
第三章 赏春欢意少 / 353
第四章 恨别红泪多 / 364
第五章 蜡炬燃残夜 / 374
第六章 芙蓉醉晚秋 / 384
第七章 冷雨我独归 / 398
第八章 高楼谁与上 / 410
第九章 去去知何处 / 417
第十章 行行无归期 / 431

尾声 / 443



序 曲

美国，加州柏克莱城。大片艳若红浪的枫树林外有座古雅秀拔的高楼。

这是九月里的一个明丽如画的傍晚，斜阳西沉，彤光欲流，花一般娇艳的云霞悄然停靠在了寂静凝重的楼头。

“暝色入高楼，有人楼上愁。”斯景斯情，能不惹起思量？此刻，那个楼头伫立的老妇，全部的身心已被这幽婉绵长的黄昏细密地缠绕，沉浸到了一段云飞风扬的记忆中。她穿着一套珠灰色的裙衫，苍苍白发映着如血的夕颜，微微颤动的嘴唇似乎在低语着什么。这里并非故国之秋，纵有枫叶胜火却无菊香盈袖。然而世间事往往如此，愈是不可得的便愈是诱人思醉。在那潮水般时起时落的秋风里，她似乎闻到了香烈如酒的菊花的气息，这使她不禁低吟起了童年时从暗黄的线装书上读熟的词句：

木叶亭皋下，重阳近，又是捣衣秋。奈愁入庾肠，老侵潘鬓，漫簪黄菊，花也应羞。楚天晚，白蘋烟尽处，红蓼水边头。芳草有情，夕阳无语，雁横南浦，人倚西楼……

是呵，那些个风盛华茂的岁月早就难觅仙踪，而今已到“愁入庾肠，老侵潘鬓”的萧索晚年。幼时读它，不过是一团天真地爱慕着某些凄美的辞藻罢了，但老来重温，心中却徘徊着郁郁苍苍、层层叠叠的身世之感。嘴里低吟着这首词，眼前却走马灯似的浮现出许多与此词全不相干的景致：微雨中金漆



剥落的老宅，总是冰凉如秋夜的青瓷色大厅，母亲屋里有钢琴的涛响澎湃激扬，父亲的屋里，那鸦片烟的气息雾一样地游荡……哦，还有那后院，身轻如燕的丫头高高地摇荡起秋千，油然自碧的芳草贮留着童年的味道……这桩桩件件、种种般的记忆呵，甜美而又忧伤，款洽但却怅惘……记忆总是好的，记忆又总是不好。老妇人在暮色中站了很久很久，那滚烫的闪烁着感情光芒的泪花不断地顺着她那瘦削的双颊滴落下来，滴落下来……

天色已经全黑，绚烂的晚霞收束了最后一缕辉煌。皓月升起来了，华美苍凉千古依旧：照见辽远的往昔，照见匆促的现在，也照见模糊的将来。不辞辛劳，苦乐同行，伴随你的生命历经春夏秋冬；岁岁此夜，年年今宵，向漂泊的心灵发出荡气回肠的呼唤：魂兮归来共良辰，故国佳节月正圆。此时，那位楼头伫立的老妇，正用深思的目光穿洋过海，凝望着瑰丽如梦的东方——她的故土。“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摇落兮雁南归。菊有秀兮兰有芳，怀佳人兮不能忘……”这是汉武帝动人心魄的《秋风辞》，在中学的音乐课堂上，她曾多少回地与同学们一起高歌低唱。故国诚然不能忘，而青春呢，青春同样不能忘。如今，她是多么喜爱在这样一种迂转朦胧的音调里去思量往事，追寻旧梦呵……



第一部 青琐童心

第一章 月夜降芳辰

二十年代的上海。

秋天里的一个深蓝色的夜晚，风轻如衣，水流如梦，明月恰似衣上的彩云，载梦的轻舟。

朱门紧闭的方公馆内是极不宁静：人声鼎沸，乌鹊辞树，预示着今夜将发生非同寻常的事情。

两个十七八岁的小丫头趁乱里躲在长廊一角打开的窗户外说着悄悄话。黑暗虽遮没了她们的身形，但在这样僻静的角落，窃窃私语亦成了清脆的对谈：

“打通电话了吗，秋蕊？怎么样，找到老爷没有？”

“别提了，老爷真是狡兔三窟，到现在还没一点消息呢。姑太太家、舅老爷家、申表叔府上、张公馆、常公馆，凡是想得出来的亲戚朋友我都打遍了，全都是白费劲。朝云你看呢，老爷他还能去什么地方？”

“我看？哼，八成是在他的小公馆里花天酒地呗。说起来真苦了我们太太，事到临头了他也不问不管。”

“真有小公馆？听讲好像是个堂子出身的，朝云你的消息可靠吗？”



“怎么不可靠，我这消息是大有来路的。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老爷再会瞒，也会露出破绽。我跟你说……”

正说到关键处，话音被一阵“沙沙沙沙”的脚步冲散了。一个六十余岁的矮小妇人正向这头走近。此时月光也已移来，将长廊上那扇打开的窗户照明如同白昼，也照亮了依偎在窗口下的两张人面。

“丫头们，姑娘姑奶奶们，这都什么时候了，还由得你们在这里瞎三话四？你们两个都跟我来。我说呢，怎么这一屋子的人我一个也抓摸不着？原来都懒猫似的找了角落窝起来了。”

朝云秋蕊赶紧站起身。老妇人的一双小脚有些力不从心地向前冲冲跌跌。她是这个公馆里的管家婆，素以干练利索的作风颇受主人器重。就拿今夜来说吧，在这等情形下，她依然镇定自若指挥有方，全凭着丰足的经验把一切料理得差不多了。但还称不上一切顺利，还有件头等的大事没有办妥，老爷尚是下落不明呢。

念于此，不服老的李嬷嬷愈发提高了她那不减当年的宽宏大噪：“刘洪！刘洪！你死到哪里去了？这个坏小子，刘洪，刘洪！”

一个相貌体面的小伙子应声跑了过来，双手牵扯起身上的蓝小褂扇着一脸的汗：“李嬷嬷，您老人家有何吩咐？”

李嬷嬷一见他，不由两眼冒火道：“不识好歹的东西，你少跟我油嘴滑舌的。叫你叫过一千遍了，亏你还知道答应！我问你，老爷在哪里？你别说不知道，这就给我去找啊，一分钟都不许耽搁！你去告诉老爷，太太就要生了！”

李嬷嬷说罢，锐利的眼睛向着刘洪狠狠地瞪了一下。她还想补充句什么，然而里间已有几个婆子慌里忙张地叫喊开了：“李嬷嬷！李嬷嬷！”这才放过了刘洪，带着朝云秋蕊赶进里间去。

刘洪一边飞快地走向公馆大门，一边不满地嘀咕道：“黑灯瞎火的，偏派了这样的差事给我。可笑，又没把老爷交到我的手心上，这会儿倒向我要起人来。算我倒霉，到他的老相好家碰碰运气吧。这个凶巴巴的老婆子，就知道在我面前摆威风。”

绕过了几条曲曲的里弄，刘洪的眼前出现了一座华丽的宅院。院外对称植有两株柔丝牵客的垂柳树，分别在那树梢上挂有四盏纤巧明亮的宫灯，醒目地照出了宅院的牌匾名“遇仙楼”，让人老远便能望见此是勾栏门户。过去，方家老爷方之平是这里的常客，他的贴身小厮刘洪对遇仙楼当然不会陌生。此时虽是路过，刘洪也不由睁眼向楼上扫了一下。楼上的那排窗口传出了浑杂的响声：推牌九的，调笑的，行酒令的，唱小曲的——声声侵耳色色俱全。刘洪走得远了，还听见一个四川客人的独有唱腔：“携玉手并香肩同把阶下，妃子请！”

接着是一句娇滴滴的女声：“陛下请，但则见银钩月照定光华！”

楼上爆出阵阵嘘声与笑嚷，有个声音像极了方之平。刘洪几乎有些疑惑起来，莫非老爷真在这里？然而努力地辨识了一下，又发觉不是。不会的，这怎么可能呢？老爷过去频频光临，还不是为了那个花名唤作“郁金香老七”的粉头？一周前才热辣辣地给她赎了身，两人正粘得紧，他哪还匀得出工夫来照顾这遇仙楼上的生意？刘洪一边想着，一边加急了步伐。既为太太抱不平，又对老爷的千金买笑艳羡不已。在他身后的遇仙楼上，灯火分外缭乱，歌声永不疲歇。“赵瑟初停凤凰柱，蜀琴欲奏鸳鸯弦”，爱热闹的人只见得明月下的上海舞动着漫无节制的狂欢，却不知在那片轻浮的欢乐的背后，堆积着多少酸苦多少悲哀。

刘洪没有猜错，老爷方之平确实是在他的老相好郁金香家



里。与刻板枯淡的方公馆相比，这儿倒别有一番玲珑可喜的情致，三间刚刚粉刷一新的小屋和一个林木扶疏的独院再妥帖不过地组成了这个合于理想的藏娇之地。

靠西的那间，湖绿色的珠帘半卷了起来，一个形容稚嫩的小大姐熟练地托着一碟细巧的茶食，微微弯腰穿帘而入。

方之平正躺在烟榻上慢悠悠地喷云吐雾，那支色泽清秀的湘妃竹的烟管没日没夜地散发出一种顶不新鲜的、暮霭沉沉的气息。

而女主人郁金香呢，则歪身坐在紫檀的妆台前描着弯弯细眉。她虽说已是近三十岁的人了，并且新近从了良，然而出于“姐儿爱俏”的职业性习惯，即使是闲坐在家也离不开浓彩重墨。她正描得入神，那过足了烟瘾的方之平却忽地站到了她的身后说：“七香，你又在‘当窗理云鬓’啊，从早到晚的就知道调脂弄粉。你这眉毛画得不好，我来给你改改。”

“去去去，哪个要你来？”郁金香向妆镜里的方之平微笑道，“你哪知道该怎样描法。你那判官笔一批，准把我变成奇丑无比的老妖婆了。谢谢你，你还是老老实实地作壁上观吧。”

方之平得意地摇摇头：“此话差矣，大谬不然。须知我方之平虽是不才，对女子的描眉术却是考察已久，小有心得的。自古以来，眉妆便有柳叶眉、新月眉、一字眉、远山眉、小山眉等等。依我看来，当以远山眉为眉妆中的上品。《西京杂记》中有云‘卓文君姣好，眉色如望远山，脸际常若芙蓉’……”方之平越说越高兴，竟顾不得郁金香连连反对，提笔在她脸上试验起“远山妆”来。

郁金香正要张口批评，忽然有人气喘吁吁地跑进门来。转头一看，只见半卷的帘子已被撞下，那些受惊的珠子兀自抖动不已，大有风吹湖面波光闪闪的动态。

方之平顿时皱紧了眉头：“没规矩的东西，谁许你门也不

敲便撞尸似的撞了进来?!”

刘洪忙说：“是李嬷嬷叫我来请老爷回去。太太，太太就快生了!”

“怎么这么快?”方之平的脸色由怒转急，“昨天王医生不是说还有好几天吗?怎么这么快就……可见庸医误人!”

冷眼旁观的郁金香却笑着站起身来。“老爷今天来得真是不巧!你这愣头小子，笨嘴拙舌的就是学不会伶俐!话也不兴放缓和些说?看把老爷吓成了这样。也难怪，你又不是女人，自然没有经验，一听到生孩子就慌了手脚魂飞天外，好像青天白日里见了鬼来——你这没用的东西!”夹七杂八地呵斥了刘洪一番，又冲屋外喊道，“小玉，把老爷的外套拿来。”

小大姐捧了件黑绸衫进来，郁金香亲自替方之平熨熨帖帖地穿上了身：“老爷是得赶紧回去了。太太是个多福的人，这回定会生个聪明可爱的小少爷让你方家香火有继。隔个三两天，我也少不得要去府上道声喜，凑个热闹。”

方之平听出这话里含酸，只当是女人常态，一笑了之。但他出了屋，却立即记起了什么似的，顿了下说：“七香，你还是不来的好。过些天我自会把孩子抱给你看。”说完大步走开了。

郁金香倚在门口交叠抱起双臂，旗袍的下摆在夜风中极不安分地一掀一掀。“就算她是额角高到天花板上的玉叶金枝，我却不是那低三下四的省油灯盏。姓方的，我们还有的交道打呢。走着瞧吧——总有一天，阿拉也要坐回花花彩轿，要像模像样、吹吹打打地抬进你的名门世家。”

在方之平赶回公馆前，方太太卫琳音已产下一个女婴。尽管还痛得昏昏沉沉，她却立即便要助产护士把孩子抱给她看。

护士将婴儿轻轻地放进了卫琳音的臂弯。躺在母亲的臂弯里，她显得格外柔弱动人。正如花瓣盈盈绽启一般，她的眼睛



缓缓地睁开了，睁大了，晶洁的眸子闪映着破窗而来的月光。温暖的月光，忧愁的月光，这便是奇特的人世给予新生命的第一印象了。

用人们众星捧月似的围绕着年轻母亲的铜床，欢声喋喋地议论不断，既是出自内心的喜悦，也有讨好太太的意图。

“你瞧，小姐多机灵，望着月亮眼睛都不眨一下，倒像是上辈子修得的缘分，一来呀，就认识它了。”

“小姐的皮肤白。哟，她笑了，笑起来多好看哪。”

“还有她的头发，她的头发黑得像乌鸦，手指细得像抽芽的草叶。”

“唔，小姑娘长得蛮俊呢。说说你像谁，爸爸还是妈妈？”

说者无心听者有意，卫琳音被提醒了，猛然问道：“老爷呢？”

丫头婆子们不太明显地面面相觑，整间屋子一下子悄无声息起来。

“你们都聋了吗？老爷他人呢？”卫琳音冷冷地添上一句。

眼见得没法推托，李嬷嬷只得装出笑脸说：“太太，你就只管安心养神吧。老爷在外头呢，这是老规矩，他不便进来的。知道你给他添了个千金，他正高兴得什么似的。”

“孩子都呱呱落地了还不能进来？这种规矩可不算老啊，我听着真够新鲜的。”卫琳音说完别过头去，不再有别的表示了。

可是说了个谎，李嬷嬷未免有些心虚，一双眼睛直向外溜去，一面又暗示秋蕊出去看看老爷可曾回来。

这时外面传来了汽车的喇叭声，卫琳音一听便明白，是方之平坐车回家了。她不觉咬了咬嘴唇：客里似家家似寄，他总算还晓得回来；既然回来得那样艰难，倒不如一辈子住在外面不必再见。这样想着不觉心里一寒，她努力翻了个身，只想躲开人们那真假有别、深浅不一的同情。

方之平却如不速之客快步走了进来，由于多少有些理亏和不安，他一进来便说个不停：“太太，这可累坏了不是？刚才可真险真悬，简直让人透不过气来。呃，小丫头在哪里？快让我看看。”

李嬷嬷把孩子递给了方之平，笑道：“日子过得多快，有了女儿后，你就真的是个老爷了，从今后可越发要拿出老爷的身份气派才是。”

方之平是惶愧与不快兼而有之，他怎么着也抱不好那个粉红色的包裹，于是将她依然交还李嬷嬷，卸下重担的方之平在卫琳音的床头坐下身来。

为了足量地表现自己对此事的重视，方之平一反常态地健谈。可惜独饰主角颇为无趣，用人们都淡淡的不过是有问乃答罢了，而太太呢，却只肯给他一个千呼不应冷背脊，更比她的那批爪牙厉害三分。

方之平慌了神，费力地想了一会儿，终于补上了一句迟到的关怀：“太太，还不要紧吧？现在觉得怎么样了？”

效果却适得其反。本是饱含深情的问候被他“临时抱佛脚”地这么一借用，顿时失去了原有的暖意，恰如唯利是图的店主在鲜汤里掺入了过多的白水，使人简直尝不到本色浓稠的味道。

方之平看到仍无扭转大局的可能，也就不再打算把焰火往冰窖里投了。他自找台阶地说了句：“那你好好歇着吧，不影响你休息了。”

卫琳音仍然毫无反应，李嬷嬷见此说道：“太太已经睡了，老爷也该休息了。你是在自己家里呀，用不着这么讲礼！”

听到如此婉妙的讽刺，方之平真个无话可说，只得就此告退了。

夜深了，用人们都已各自归屋。卫琳音打发贴身丫头朝云在外面睡下了，卧室里只剩下她独自一人。桌头的台灯黄黄地



亮着，倒颇有一种烛影摇红的况味。在这间屋里，处处都牵荡着蛛网般的贵族世家的恋旧情结。灯光所照，无非豪华的荒凉，闪闪不定如坟头的磷光。唯有钢琴盖上的那瓶黄灿灿的玫瑰花，浴在冉冉月华中，却倔强地破坏了黑暗的覆盖，热烈地燃放着生命的异彩，它是古墓上长出的一缕新碧，是枯井中的一滴活水，是冰天雪地里的微笑与安慰。

微笑？安慰？恐怕都落空了吧。仓皇之间，她已做了母亲，这使她的心情忽忽老了十年。按照中国的传统观念，她只能被归为上一代的人了。然而事实上，她才二十出头，在这个死气沉沉的家中，她还形同木偶似的忍受多少个了无趣的黯淡岁月！就如她丈夫常吟的“应是良辰好景虚设”。是的，在这一点上，他俩倒能心心相印，心心相印地感受着仅凭媒妁之言缔结的婚姻所带来的不幸。卫琳音深埋在心底的痛苦一触即动，她两手撑着枕头坐起身来，撩开流苏罗帐，外面是一派明媚的月光。哦，这月光，这明媚的月光。她昔日的每一个鲜妍的梦想都曾被月光照耀并赐福……可现在，青春的憧憬已怆然凋零、破碎，只留得月光依旧，只留得一片刺心的惆怅……月光，不寐的月光里充满了如潮的往事，但疲倦的人儿终于沉入了暗昏昏的梦乡。

第二章 秋千闻绮歌

七年后，这个月夜里出生的小女孩成长了起来。又是一个秋天的晚上，她坐在碧纱窗下听奶妈江嫂讲叙《再生缘》的故事。

“这就完了？孟丽君还是跟皇甫少华成了亲？”听完了大团

圆的结局，芷龄不太满意地叹了口气。

“是呀，要不怎么叫做再生缘呢？孟丽君跟皇甫少华是千里姻缘一线牵，绕了一个大圈子也跑不掉的。”江嫂笑道。

“可孟丽君做了相国后就一直傲视群雄，皇甫少华无论才华还是胆识，都不及丽君的一个零头。再说了，他还是孟丽君的门生呢，恩师下嫁门生，我猜丽君一定不怎么情愿。”芷龄一脸的困惑不解。

“你小孩子懂得什么？”江嫂解释道，“孟丽君再怎么咄咄逼人，终究是个戴着乌纱帽的姑娘。拆穿西洋镜后，她唯一的出路就是恢复女儿身，和皇甫少华像平常夫妻一样过日子，否则别说朝廷容不得她的欺君之罪，那个糊涂皇上还会纠缠不清地想着她去‘西宫伴驾’，这红粉相国当得可真费劲哪。与其如此，何不做个一切有自家夫婿做主的诰命夫人？”

“可我就是看不起这皇甫少华，他最大的心愿无非是要孟丽君做个老实听话的贤妻。孟丽君太有性格了，跟他这种陈旧得发霉的夫婿在一起有什么意思？”芷龄愤愤不平地说。

正说着，从方公馆的红墙外遥遥传来了稚气可掬的童声，那是小户人家的孩子在街头嬉游呢。圆圆的月亮挂在红墙的缺口处，一半的月色属于墙外，一半的月色属于墙内。芷龄想着墙外的月色必定要比墙内的月色活泼千倍，生动万分，那里的人们必定经历过许多花样翻新的波折，不会像方公馆的日子静如止水、永无变动。

“奶妈，我们出去走走吧，真是闷得慌。”芷龄说道。

“你小小人儿知道什么闷得慌？”江嫂笑道，“太晚了，出去会受凉的。”

“我不管是凉是热，我就是要出去嘛。”芷龄摇摆着身子说。

“好，依你依你。”江嫂有些无奈地说。

